

山东省水利厅

鲁水政安函字〔2017〕18号

山东省水利厅关于 2017 年 第四季度水利水电施工企业安全生产 管理三类人员知识考试的通知

有关水利水电施工企业：

根据水利部《水利水电工程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、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管理办法》（水安监〔2011〕374号）、《关于进一步加强水利水电工程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、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培训工作的通知》（办安监函〔2015〕1516号）和省水利厅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培训工作的通知》（鲁水政安字〔2017〕1号）规定，现就我省 2017 年第四季度水利水电工程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、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（以下简称“三类人

员”) 知识考试工作通知如下:

一、考试对象

已通过能力考核的省内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(含二级)以下资质及专业承包二级(含二级)以下资质施工企业首次申请“三类人员”证书的人员以及已经连续2次延期需重新参加考核的人员。

二、考试时间

2017年12月16日14:00—17:00。

三、考试地点

山东交通学院(济南市无影山中路118号)

四、考试费用

考试不收取任何费用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考试人员凭本人身份证、准考证入场考试。准考证于12月14日前发送至各施工企业能力考核时所留电子邮箱,考试人员自行打印。

考试人员应按照准考证上“考试须知”的要求,严格遵守考场纪律,接受考务人员的监督检查。

山东省水利厅

2017年12月11日

